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石之妍
電話：03-8462860#223
電子信箱：chihyen6822@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301984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宣傳單張 (376550000A_1130198455_ATTACH1.png)

主旨：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OK繃兒童服務中心於
113年11月2日辦理「兒童不當對待事件處理推廣座談」，
詳如說明，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113年10月4日113靖娟北總字第1130000430號函辦理。
- 二、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期待以兒童不當對待處理推廣座談，透過法律及心理專業分享不當對待事件處理經驗予相關人員，以一同為孩子謀求最大的利益，鼓勵各校踴躍參加。
- 三、檢附「兒童不當對待事件處理推廣座談」單張乙份。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

副本：



113/10/08



1130003350